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UA XIA HEALTHCARE HOLDINGS LIMITED

華夏醫療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43)

授出購股權

本公佈乃根據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第23.06A條作出。

華夏醫療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於二零一五年四月十六日，董事會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八月十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建議向合資格參與者(「承授人」)提呈合共100,000,000份購股權(「購股權」)，以認購1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本公司新普通股(「股份」)，惟須待承授人接納後，方可作實。每份購股權之行使價為0.68港元，有關金額高於下列各項：(i)股份於提呈授出購股權日期(即二零一五年四月十六日)(「提呈日期」)之收市價0.63港元；(ii)股份於緊接提呈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刊發之每日報價表所列之平均收市價每股0.662港元；及(iii)股份面值0.01港元。所授出購股權之詳情如下：

授出日期	:	二零一五年四月十六日
所授出購股權之行使價	:	每股0.68港元
所授出購股權數目	:	100,000,000
股份於授出日期之收市價	:	每股0.63港元
購股權之有效期	:	由二零一五年四月十八日起至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七日止為期三年

* 僅供識別

所有授出之購股權可按下列方式予以行使：

- (i) 授予每名承授人之購股權中最多40%可於二零一五年四月十八日或之後至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七日行使；
- (ii) 授予每名承授人之購股權中另外最多30%可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十八日或之後至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七日行使；
- (iii) 授予每名承授人之購股權中餘下全部30%可於二零一七年四月十八日或之後至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七日行使，且於各情況均不得遲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七日行使。

授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董事及僱員購股權之詳情如下：

承授人姓名	身份	所授出之 購股權數目
蔣濤先生	行政副總裁兼執行董事	7,350,000
鄭鋼先生	執行董事	7,350,000
黃加慶先生	執行董事	7,000,000
王裕民先生	非執行董事	1,000,000
湯珣先生	非執行董事	3,000,000
翁嘉晉先生 (附註1)	僱員	6,600,000
翁加樂先生 (附註2)	僱員	7,000,000
其他	僱員	<u>60,700,000</u>
總計		<u><u>100,000,000</u></u>

附註1：翁嘉晉先生為翁國亮先生（本公司執行董事、主席兼行政總裁及主要股東）之兒子，因此，彼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

附註2：翁加樂先生為翁國亮先生（本公司執行董事、主席兼行政總裁及主要股東）之侄兒，因此，彼被視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23.04(1)條，授予上述董事及關連人士購股權已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

除本公佈所披露者外，概無承授人為本公司之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

承董事會命
華夏醫療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翁國亮

香港，二零一五年四月十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翁國亮先生、蔣濤博士、鄭鋼先生及黃加慶醫生；非執行董事為王裕民醫生及湯珣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嘉慧女士、胡善聯教授及呂傳真教授。

本公佈乃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佈之內容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據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之資料於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或欺騙成分，而本公佈亦無遺漏其他事實，以致本公佈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佈有所誤導。

本公佈將自其刊發日期起最少一連七日載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及於本公司網站www.huaxia-healthcare.com內刊登。